浙江长华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 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长华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名称拟变更情况

拟变更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公司中文名称	浙江长华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长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目前该中文名称已经获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总局预核准,但变更公司名称尚需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与备案,最终以核准结果为准。

公司名称变更后,公司的证券简称、股票代码保持不变。

二、经营范围拟变更情况

公司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企业经营范围登记规范化工作的要求, 对经营范围的表述统一按照《经营范围登记规范表述目录(试行)》进行增加和调整。

变更前				变更后	
汽车零部件、	模具、	检具、	夹具、	家用	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

电器、塑料制品加工、制造; 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 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车零配件批发; 模具销售; 绘图、计算及测量; 模具销售; 绘图、计算及测量; 机床功能部件及附件制造; 机床功能部件及附件制造; 金属表加工; 金属表加工; 金属表火加工; 电镀加工; 技术式加工; 技术式加工; 技术式加工; 技术式和技术或流、技术转让、技术对方流、技术转让、展; 管理; 自有资金投资的资金投资产产资金投资; 企业管理; 控股公司服务; 企业管理; 控股公司服务; 企业管理; 控股公司服务; 企业管理; 控股公司服务。 (除依法有关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尚需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与备案,最终以核准结果为准。

三、拟修订公司章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名称、经营范围发生变更,公司应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做出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修订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章程名称:浙江长华汽车零部件股份有	章程名称:长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限公司章程	章程
第二条 浙江长华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	第二条长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
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系依照公司	下简称"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
法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	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发
司,公司发起设立,在宁波市市场监督	起设立,在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

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282144780309G。

第四条 公司中文注册名称:浙江长华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模具、检具、夹具、家用电器、塑料制品加工、制造;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登记,取得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282144780309G。

第四条 公司中文注册名称: **长华控股**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 围: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部件研发:模 具制造: 模具销售: 绘图、计算及测量 仪器制造: 机床功能部件及附件制造: 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 金属表面处理 及热处理加工; 电镀加工; 淬火加工; 电泳加工: 有色金属铸造: 技术进出口: 货物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 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 广;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企业 总部管理; 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 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以自有资金从 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控股公司服务。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 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第一百二十条 ……

上述交易属于提供财务资助和委 托理财等事项时,应当以发生额作为计 算标准,并按交易事项的类型在连续十 二个月内累计计算,适用本款的规定。 已按照本款的规定履行相关义务的,不 再纳入相关的累计计算范围。公司发生 提供担保事项时,应当由董事会审议通 过。公司发生本章程第四十二条规定的

第一百二十条 ……

上述交易属于委托理财事项时,因 交易频次和时效要求等原因难以对每 次投资交易履行审议程序和披露义务 的,可以对投资范围、额度及期限等进 行合理预计,以额度计算占净资产的比 例,适用本款的规定。相关额度的使用 期限不应超过 12 个月,期限内任一时 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 提供担保事项时,还应当在董事会审议 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在 12 个月内发生的与交易标的相关的同类交易,应当按照累计计算的原则适用本条的规定。已按照本条的规定履行相关义务的,不再纳入相关的累计计算范围。

.

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投资额度。

已按照本款的规定履行相关义务的,不再纳入相关的累计计算范围。公司发生提供担保事项时,应当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发生本章程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提供担保事项时,还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上述交易属于"提供担保"、"提供财务资助"、"委托理财"等之外的 其他交易时,公司在 12 个月内发生的 与交易标的相关的同类交易,应当按照 累计计算的原则适用本条的规定。已按 照本条的规定履行相关义务的,不再纳 入相关的累计计算范围。

(二)财务资助:除应当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审议通过外,还应当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通过。

财务资助事项属于下列情形之一 的,还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 东大会审议:

- 1、单笔财务资助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
- 2、被资助对象最近一期财务报表 数据显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 3、最近12个月內财务资助金额累 计计算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 产的10%:

4、上海证券交易所或者本章程规 定的其他情形。

资助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的控股子公司,且该控股子公司其他股 东中不包含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 控制人及其关联人的,可以免于适用前 两款规定。

• • • • • •

除修改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中其他修订系非实质性修订,如条款编号、 引用条款所涉及条款编号变化、标点的调整等,因不涉及权利义务变动,不再作 ——对比。

四、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情况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就上述事项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手续。本次变更事项完成后,公司将对相关规章制度、证照和资质等涉及公司名称的文件等,一并进行相应修改。

特此公告。

浙江长华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7 日